

# 英吉沙县融媒体中心“抖音创作拍摄”项目

项目编号:ZTZXYJSX(CS)DL-2024-05

甲方:英吉沙县融媒体中心

乙方:英吉沙县春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相关的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甲乙双方经协商,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签订合同如下:

本合同的甲方、乙方声明如下:

本合同中使用的词语和术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本合同若有附件,则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当附件与合同正文内容相冲突时,以本合同正文条款优先进行解释。

## 一、实施方案

本项目通过“英吉沙零距离”、“和谐英吉沙”微信视频号,“英吉沙发布”、“英吉沙之春”抖音账号为宣传定位,策划、推广高质量新媒体产品,打造一支以宣传正能量、反映英吉沙县美事、美食、美景为主题的宣传片,通过活泼生动的画面,向全国乃至世界各地展示专属于英吉沙县的各种美。

## 二、项目内容

按照投标文件项目内容,拍摄80部短视频高质量完成的同时

在英吉沙县各媒体平台播出。

活动执行时间：2024年5月6日—2024年5月31日

### 三、服务价格

合同总价款为：大写人民币：壹拾捌万玖仟伍佰伍拾圆整（小写：¥189550元）。

### 支付方式

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：英吉沙县春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账号：3012345009200093792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英吉沙县支行

行号：102894400012

税号：91653123MAC1UQ4T7T

支付方式为：

甲、乙双方合同签订后，乙方执行合作协议内容；

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50%款项，即：大写人民币玖万肆仟柒佰柒拾伍圆整（小写：¥94775元）；后期随项目进度支付相应比例款项，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90%，项目执行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十日内完成100%支付。

3、乙方须提供与支付相对应的等额且正规的增值税发票；

### 四、双方权利义务

1) 甲方配合乙方确认项目实施需求，及时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；2) 乙方根据甲方的具体需求制定服务实施



方案，确定各阶段的工作计划、服务方案，在征得甲方确认后后方可执行；

## **五、保密条款**

甲乙双方经过协商，双方一致同意，在任何时候，不论是在合同的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两年内，任何一方对其持有的有关另一方的事务、业务或操作方法等机密信息及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实行严格保密。除非另一方授权，任何一方不得在任何时候向任何人透露任何保密信息。双方进一步同意不把任何保密信息交给任何人，双方同意不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，除非有另一方的书面同意或出于一方履行其义务的合理要求。

## **六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**

本合同签订生效后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，即构成违约。因一方违约造成另一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，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。违约金为合同总价的5%；

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除支付应付款项外，还须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%的违约金。甲方逾期付款，则每逾期一日，须按本合同总价的0.1%（万分之一）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；

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天按本合同总价0.1%（万分之一）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15天以上（含15天）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

5%的违约金；

非因法定事由和本合同规定，甲方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的，甲方应支付乙方已经服务部分的款项。

### 七、争端的解决

本合同的订立、效力、解释、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；

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，双方均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# 八、合同执行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；

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（公章或合同专用章）之日起生效；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本合同签字盖章部分）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英吉沙县融媒体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签订时间：2024年5月6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英吉沙县春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签订时间：2024年5月6

